

## 臺南市新市區公所 109 年度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議程紀錄

壹、 時間：109 年 12 月 21 日(星期一)上午 11 時 20 分

貳、 地點：本所 2 樓會議室

參、 召集人：王主任秘書 友德

肆、 報告事項：

一、 依「臺南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規定組織性別平等機制：由首長或副首長為召集人，小組成員為：召集人、各單位主管、性別聯絡人及外聘委員 1 至 3 人；任一性別不得少於三分之一，依規定每年需召開 2 次定期會議。本小組目前成員(不含外聘委員)為男性 4 人、女性 5 人。

二、 本所 109 年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參訓情形：(截至 12 月 18 日)

(一) 公務人員總數 38 人，職員參訓實體及數位各 2 小時以上人數 38 人，職員參訓 2 小時以上人數比例 100 %。

【註：計算方式：職員參訓 2 小時以上人數/職員總數(含機關正、副首長、正副幕僚長及單位主管)。】

(二) 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總人數 1 人，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訓 6 小時以上進階課程總人數 1 人，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訓 6 小時以上進階課程人數比例 100%。

三、 109 年度推動性別平等工作執行情形：

(一) 109 年 12 月 18 日下午於本所 3 樓禮堂辦理「性別議題－電影賞析：法律女王」讀書會，共有 37 人參加，其中女性 23 人、男性 14 人。

(二) 109 年 11 月 25 日下午於本所 3 樓禮堂辦理「性別議題－電影賞析：居禮夫人・放射永恆」讀書會，共有 41 人參加，其中女性 25 人、男性 16 人。

(三) 109 年 10 月 12 日上午與永康、善化、大內、山上、龍崎區公所合辦「CEDAW 性別研習」教育訓練，共有 40 人參加，其中女性 24 人、男性 16 人。

(四) 109 年 10 月 5 日於本市立新市國民中學大禮堂辦理「台灣女孩日」宣導活動。

(五) 配合各項研習場合播放宣導影片及懸掛「齊視性別 性別平等」、「共創性別平權，新市幸福加乘」、「性別平等 ING，消弭歧視不 NG」……等

宣導布條。

(六)109年8月15日辦理新市好運(孕)市集活動，於會場上當日懸掛「不同性別性向相互尊重，男孩女孩都是寶」宣導布條。

(七)109年2月19日下午於本所3樓禮堂辦理「員工協助方案-家暴防治」研習共有33人參加，其中女性30人、男性3人。

(八)109年2月18日下午於本所3樓禮堂辦理「員工協助方案-性騷擾防治」研習共有23人參加，其中女性18人、男性5人。

(九)109年1月15日上午於本所3樓禮堂辦理「性騷防治及職場霸凌防治暨CEDAW法規介紹」教育訓練，共有26人參加，其中女性23人、男性3人。

伍、討論事項：

案由一：性別平等宣導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性別平等宣導應為各課室皆需重視之業務，請各單位規劃結合自身業務，以多元方式辦理各面向性別平等宣導，宣導涵蓋範圍及對象宜廣泛並具執行成效，包含所屬同仁、人民團體、民間組織、村(里)長或一般民眾，並將宣導成果置於本所性別平等專區。

二、請各單位妥善運用性別平等辦公室整理之性別平等標語，亦可上網蒐尋相關資源，於辦理活動、製作宣傳DM、海報、簡章、報名表…等時能納入，並辦理各研習訓練活動中播放3~5分鐘性平宣導短片。

決議：

一、有關本所性別平等宣導應依說明一規定辦理，請各課室於活動前所簽辦之公文加會人事室，得讓人事室掌握本所性別平等活動及宣導之辦理情形。活動後將相關資料及照片送人事室，由人事室負責上傳相關成果至本所性別平等專區，供民眾了解。

二、說明二請各課室配合辦理。

陸、臨時動議：

臺南市政府性別平等辦公室詹科員永誠提出以下2建議：

一、建議持續更新維護本所性別平等專區網頁，並可專區項下再分：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性別平等方案推動成果、性別平等宣導、性別意識培力及性別預算、統計分析、影響評估……等頁面，之後再將資料屬性依序上傳該頁面。

二、依據「109-112 年臺南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規定建議本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成員至少增列一位性別平等外聘委員。

柒、散會：12 時 20 分